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董事會召開日期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將於二〇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星期三)舉行董事會會議，藉以(其中包括)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以及考慮派發末期股息的建議。

承董事會命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余達峯
公司秘書

香港，二〇一九年二月一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林昭遠(董事長)、林峰、李鋒、陳靜及劉艷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立發、李家麟及劉漢銓